

阜沙镇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中山市财政局阜沙分局

评价机构：广州捷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加强政府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合理配置资源，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中山市财政局阜沙分局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和《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号）等有关规定，委托第三方对中山市阜沙中学“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进行了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设立背景

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中府办会函〔2018〕28号）、《关于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的批复》（中发改阜沙审批〔2018〕5号）等文件精神，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建设，加快公办中小学校建设，进一步完善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读书环境，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为社会培养更多更优秀的人才。在中山市阜沙中学校内新建一栋楼高五层的综合楼，占地面积约 945.3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855.63 平方米，首层为综合报告厅，二层镂空，三到五层为功能室。

根据提交的《关于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的批复》（中发改阜沙审批〔2018〕5号），项目总投资为 997.95 万元，建设资金由镇级财政解决。其中建筑工程采用政府公开招标的方式运

作，建筑工程由广东中捷建设有限公司中标此项目，合同金额为 702.138695 万元；计划工期由 2018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合同工期为日历天数 190 天。

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自评基础信息表》，该项目的计划实施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9 月 25 日，实际实施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该项目的实际开工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办理了竣工验收；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正式投入使用，并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办理了《中山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证》。项目已历时 4 年，目前进入了竣工财务决算阶段，本次主要针对该项目 2021 年预算安排、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二）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工程造价报告书》，该项目的建筑工程经复核后的结算审核定案价为 7448722.21 元。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工程支付登记表（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本项目的建筑工程部分已累计支付了工程款合共 6394970.87 元，按结算审核定案价未支付的工程款为 1053751.34 元；按照合同和相关文件要求，扣除工程质量保证金，需支付至工程结算审核定案价的 97%，还需支付 830289.67 元。2021 年度区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共 83.028967 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

2021 年度支出总额为 83.028967 元，资金支付率为 100%。项目不存在挤占、挪用、截留的情况。

(三) 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

建成一栋楼高五层、占地面积约 945.3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855.63 平方米的综合楼，其中综合楼的首层为综合报告厅，二层镂空，三到五层为功能室。新增 4 个班级，200 个学位。

二、审核结果

审核结果基于你单位报送的相关材料，你单位对基础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经审核，项目绩效得分“88”分，绩效等级评定为“良”（见附件）。

三、主要问题

(一)项目单位提供的本项目实施后的效益佐证材料不齐全，佐证力度不足

未能提供项目的自评报告或实施总体情况说明资料，目前新增了多少学生、综合楼的使用情况和带来了哪些效益均未能详细介绍。

(二) 项目建设合同工期存在差异，工程进度缓慢

根据提供的《施工合同》，计划工期由 2018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90 天；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上的合同工期为 281 天，两者的差异天数较大，但项目单位未能提供说明资料，281 天是否另外还有安装工程所需的

时间，确切的合同工期有待说明原因确认和佐证其合理性。另外，工程进度出现缓慢的情况。该项目的实际实施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实际完工时间比合同的计划完工时间推迟了近 5 个月，工程的建设进度较为缓慢。

（三） 监理日志填写不规范，工程实施过程管理不明确

根据项目单位补充的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工程监理工作记录的资料，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1 日的监理日志，所有的监理日志只填写了施工内容及情况，存在问题（包括工程进度与质量）、处理情况和其他（包括完全、停工等情况）均为空白，但是根据补充资料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联系单与变更通知单，该工程存在较多的问题，确没有在监理日志中反映。监理工作不到位，没有尽到监理工作的职责。

（四） 项目前期工作不够扎实，工程变更较多

根据补充资料中山市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联系单与变更通知单，该项目进行了多次变更。大部分为工程设计方面的变更，同时还有增加了零星工程和为满足消防检验方面需求而增加的消防联动控制箱等。说明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分析和工程设计存在不足，前期工作不够扎实。

（五） 验收工作缓慢且不够认真，完工日期不明确

根据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未能填写确切的完工日期，实际的完工时间不确定，未能佐证提交的《项目自评基

基础信息表》上所填写的该项目的实际实施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的准确性。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已完工，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才办理竣工验收，未能及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竣工验收工作缓慢。

（六）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具体，个别设置的绩效指标缺乏针对性

根据提交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具体，未能设置量化的目标值；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贴切，如：质量指标设置为“招投标程序规范性”、时效指标设置为“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开展项目”；未能确切反映本预算年度所要达到的各项效益、效果。

（七）项目组织管理制度不够完善，操作指导性不足

根据提交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实施办法》，未能制订相关具体的条款明确如何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开展监管工作和如何对项目资金支付开展监管工作，管理规定、条款不够健全，缺乏指导性和实操性，并未能起到对项目实施过程的情况进行有效监管和对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情况进行有效监管的作用。

（八）未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工程的竣工决算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号）”的规定：“基本建设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 3 个

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2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6个月。”项目单位没有按照该规定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积极配合做好工程的竣工决算工作，造成竣工决算缓慢。

（九）项目单位对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不够重视

虽有进行满意度调查，但满意度调查范围窄、被调查对象少，没对意见进行系统管理，调查流于形式。未能将学生、社会公众纳入被调查对象，对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未能达到评价的目的。

四、相关建议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工作中从以下方面加强项目管理工作：

（一）补充项目实施后的效益佐证材料，提高佐证力度

建议提供项目的自评报告或项目实施总体情况说明资料，对目前学校新增了多少学生、综合楼的使用情况和带来了哪些效益均进行详细介绍。同时建议补充说明《施工合同》的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上的合同工期天数差异较大的原因，以佐证其合理性。

（二）科学合理确定工程进度，确保按时完工

建议项目单位重视项目进度的管理，对施工单位制订的工程进度计划严格复核，审核各工程阶段的工期安排是否科学、合理，充分考虑各项影响因素，保证各工程阶段有充足的时间，并指导

其修正完善，确保工程进度的可实现性；涉及工程变更造成工期延长的，应合理确定需延长的时间，并签订工期延长确认书；确保工程如期完成和变更手续的合规性。

（三）规范填写监理日志，清晰反映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建议加强工程监理工作，充分发挥工程监理的作用。工程监理应该要熟悉合同、规范、设计图，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做好监理日记和相关记录，同时规范填写监理日志，所有的监理日志除了填写施工内容及情况外，还应对存在问题（包括工程进度与质量）、处理情况和其他（包括完全、停工等情况）等均应该如实填写，即使没有问题也应该如实填写为“无”等相关表述，而不应该空白。

（四）做实前期工作，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包括初步可行性研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工程设计图等项目建设阶段的工作。在项目建设整个过程中，前期阶段是项目决策的重要阶段，其工作质量直接影响项目的顺利进行。建议今后类似项目进一步做实前期工作，避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过多变更，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五）加强验收工作管理，完整反映工程验收情况

建议日后及时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验收时应注意规范填报验收报告，开工日期、竣工日期、竣工验收日期等必填的内容应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填写完整，以完整、真实反

映工程的建设、质量、完工时效等的各项情况。

（六）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具针对性的绩效指标

建议完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的项目绩效目标的内容，应就项目在预算年度内须完成的各项目标进行详细填列，除支付工程款项外，如办理竣工财务决算等计划要完成的目标也可作为年度绩效目标；并设置量化的、具体的目标值，使目标具有可衡量性，便于作为评价完成情况的标准；个别绩效指标建议进行修改，使其更贴切、更有针对性，如：质量指标设置为“工程款支付审批的合规性”、时效指标设置为“工程款支付的及时性”；以确切反映本预算年度所要达到的各项效益、效果。

（七）完善项目组织管理制度，提高指导性、可操作性

建议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增加管理规定、条款，应就项目的实施过程如何开展监管工作和如何对项目资金支付开展监管工作制订相关具体的、实质性的条款，使其具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达到对项目实施过程和建设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管的目的。

（八）加快办理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

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号）的通知精神，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好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管理，及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确保决算工作的合规性；也以便确定工程的

实际造价，做好固定资产的登账工作，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九) 完善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工作

满意度调查的结果是对项目所产生社会效益的有效反馈，建议扩大满意度调查对象的范围和数量，将学生、家长、社会公众纳入调查范围，可以以微信小程序、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满意度调查，由被调查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直接进行评价，并将调查结果形成有条理性的汇总统计数据，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评价。

附件：阜沙镇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阜沙镇阜沙中学综合楼工程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扣分原因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1.8	制度欠缺具体的管理规定、条款。
		项目调整	3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项目执行及 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工程完工时间比计划推迟，未能提供检查、监督的佐证资料。监理日志填写不规范。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8	制度欠缺具体的管理规定、条款。
		使用合规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9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支出率	13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3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 / 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好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好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好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社会效益、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	18	社会效益指标未能设定目标值，未能设置环境效益指标。

逆向指标			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关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4	未能制定综合楼及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制度，以确保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3.5	虽然填报的满意度≥85%，但满意度调查范围狭窄，且满意度调查对象数量较少，酌情扣分。	
	自评工作质量（-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1	材料不够完整。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	0			

(-5分)			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 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 招标投标 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规行 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未按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合计				88	
等级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良